

蓝紫青灰
——作品

三〇一六
——
6

世间所有的清晨

蓝紫青灰
—作品

三〇一〇一〇一〇六

世間所有的一切清晨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, LTD.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世间所有的清晨 / 蓝紫青灰著. — 南京 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8.1

ISBN 978-7-5594-1222-5

I. ①世… II. ①蓝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252201号

书 名 世间所有的清晨
作 者 蓝紫青灰
策 划 出 品 九志天达
责 任 编 辑 姚 丽
策 划 编 辑 除 夕
责 任 监 制 刘 巍 江伟明
出 版 发 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出 版 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 210009
出 版 社 网 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印 刷 北京富达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880毫米×1230毫米 1/32
字 数 280千字
印 张 11.5
版 次 2018年1月第1版 2018年1月第1次印刷
标 准 书 号 ISBN 978-7-5594-1222-5
定 价 39.80元

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制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

目 + 录

- | | | |
|--------|-----|---------|
| 001_ | 第一章 | 今早醒来 |
| 023_ | 第二章 | 黄金女郎 |
| + 061_ | 第三章 | 月光爱人 |
| 085_ | 第四章 | 你将成为传奇 |
| 125_ | 第五章 | 爱情喜剧 |
| 167_ | 第六章 | 梦 |
| 191_ | 第七章 | 解铃之旅 |
| 245_ | 第八章 | 重圆 |
| 273_ | 第九章 | 小钰 |
| 309_ | 第十章 | 夜幕降临 |
| 353_ | 尾章 | 世间所有的清晨 |



第一章 今早醒来



这是一间位于二十九层高楼的屋子，大面的玻璃窗里映着的是深蓝天幕上的星星。满窗的星。下半夜了，斗转星移，窗户里这个时候嵌的是一幅飞马座。飞马座的四颗星星明亮地照着他们的窗户。

小钰的一个嗜好就是看星座。她可以抱着膝盖坐在窗前一看就是半夜。中间有时也闭一下眼，打个盹儿。不过她随时会醒来，不知道刚才已经睡过一觉。

她在亲友圈有个名号叫“不睡觉的人”。

这个名号她听见了也不分辩，只是笑一笑。

谁能不睡觉呢？那不成神仙了？小钰自认还没有到那个段位。

“但小钰的修炼已经有些仙气了。”他们都说。

当然，当小钰的面，他们说那是仙气。但背着她的时候，他们却说她身上阴气重，鬼气森森的。不过这一切小钰都不理会，只当没听见。毕竟这些年肯亲近她的，也就只有身边这一个人罢了。

想到这儿，她回过神来，这才觉得伸在被子外面的手臂冰凉。她推推身边的李思川，说道：“快半夜了。”

李思川被她推醒，“嗯”了一声，表示听到了，但没有回答。头在堆得乱糟糟的枕头里转了转，找个更舒服的位置。

他一向嫌小钰的枕头又软又多。在床头一个挨一个地码放着，像商品的广告宣传页。那么多靠枕，睡觉前得一个一个往沙发上放，起床后又一个一个往床上捡，不嫌麻烦？刚才酒意上来，李思川把她的怪癖忘了。这会儿头陷在一堆靠枕里，一时不知她的脸在哪里。只觉得她的声音忽近忽远的，在耳边飘。

“酒是真喝多了。”李思川想。

他费劲地从枕头里起身，随手抓了一个垫在脖子底下——明天早上又该颈椎酸痛了。

“你要是酒还没醒，我替你叫辆车？”小钰接着说，很体贴的样子。

李思川的意识还没彻底清醒。他躺在棉花堆里，贪这一晌的欢娱。他把小钰的手臂拉进被子里，放在胸前暖着。她的手臂放在外面太久，冷得起了小疹子。李思川侧一下身，用胸膛压着，一手抚上她的肩。果然，她的肩也冰凉，但肩头上的皮肤从来不起疹子，这真是奇怪的现象。李思川曾经为这个问题思考过好久，最后不得其果，只好罢了。

看来不只是李思川有这个发现，她也同样知道。她的肩头圆润滑腻，肩胛骨薄而轻盈，穿着露肩露背的晚礼服，那对蝴蝶骨就真的像一对蝴蝶的翅膀，随着她的手势和腰肢款摆扇动，似乎随时可以振翅而飞。

冰肌如玉，夜凉如水。

李思川把隔在他们两个头之间的一个枕头扔到床下，这才把身子相贴紧了。他搂紧小钰，热唇贴在她的冷肤上，一点一点吻上去，吻到耳下。小钰的耳垂软软的，像一滴半融的蜡，在他的舌下，可以塑成任何他想要的形状。

小钰觉得麻痒的感觉从耳垂蔓延到心上，又从心上催眠到全身。

有夜风吹进，窗前的一只铁铃响了，“叮”的一声，在静夜里分外清脆。

她醒了醒神，顿了顿，说：“嗳，别。”

她看李思川没有停下来的意思，又说：“你要不想起来，那我换个地方睡吧，别吵着你休息。”

“她几时变得这么体贴了？从来都是她嫌他吵着她休息的。”李思川这样想着，但他聪明地不说话，继续做他想做的。他知道小钰的脾气。虽然待人冷，但只要他耐心好，总能哄得她心软。刚结婚的那两年他少有不耐心的日子，后两年这样的日子越来越多……

不过，今晚李思川打定主意要耐心些，他要犒赏一下自己——在喝了两瓶酒，睡了两个小时后。

因此，李思川在她耳边低声说：“我休息好了。”

小钰听着铁铃再响一声，夜风凉凉拂过她炽热的脸。她有些窘迫，迟疑了一下，才说：“既然休息好了，那就……走吧……”

李思川自然不肯，立即开口挤对她：“才两三个钟头，酒精浓度还没散，给警察抓住就是半年班房，你又不会来送牢饭，所以你是存心让我半年不开车吗？”

小钰轻啐了一声，便没了声音了。不过这对李思川来说，已是少有的温柔婉和了。他是知道的，因此也知道惜福，不敢再造次，只是轻轻地吻她的耳根。

小钰认命似的，长叹了一口气，说：“先等一下。”然后用右手去转左腕上的金臂钏。这金臂钏做成缠丝状，在她手臂上绕了好几圈。小钰扭着，想从手臂上取下来。李思川知道，以她的习惯，这首饰本来上床前就取下的，但她也不知怎么就睡着了，手臂上套着这金臂钏，搁在他的胸口，一搁就是半夜。

李思川默默地伸出手，说：“我来。”说完，他一手托着她的左臂，一手摸住金臂钏慢慢往外褪。

刚才在酒会上，她穿无袖齐膝抹胸小黑裙，配上这个金臂钏，看上去又高雅又美丽。他一见就心乱，情不自禁地上去打招呼，然后借酒壮胆，厚颜无耻地跟着她回家。谁知酒劲儿上来，话没说上两句就睡着了。

“那一定是心定的缘故。”李思川在心里强辩。躺在小钰身边，就是回到了家，他的心告诉他的身体“你到家了”，于是身体彻底放松，该做的事不必急着去做，先休息好再说，回家了嘛，有的是时间，不急。

不过，就不知小钰是怎么想的……

李思川一边替小钰褪着臂钏，一边偷偷看她，见她的神情也颇愉悦才放心了。

金臂钏褪了下来，他放在手上掂了掂，笑道：“有三两吗？你就不嫌重？”

小钰也笑了，摇头道：“没有，是空心儿的。”她是南方人，但跟李思川说话时，受他的影响，总是不自觉地带上点儿话音。

难得两个人都这么好心情，李思川随手把金臂钏搁在床边的一只柜子上，俯身吻她。

那一夜，铁铃一直在窗前“叮叮”地响着，二十七楼的星光温柔地包裹着他们，直到启明星升起。

到清晨小钰才睡实了。这样的睡眠对她来说实在是很少，李思川知道，所以不想惊扰她，只让她舒服地枕在他的臂弯里。

后来李思川也睡着了，迷糊中想，小钰这张床垫不错，几时换的？怎么舍得换掉她的宝贝水床了？她向来怕冷，冬天从来都手脚冰

凉，水床的恒温设计像是为她量身定做的。她躺在上面随时可以打个盹。但他却不习惯，尤其是当他想做点事的时候，水床的硬度不够支撑他的膝盖。有时一翻身，还有晕船的感觉……

李思川做着梦，梦见从前小钰的那张水床。那床把他害得很惨，就为了换掉它他们吵过很多次。没想到今晚心情好，他想起从前的荒唐，居然能在睡着的时候差点笑出声来。

李思川一惊，真的醒了。

他就怕吵醒睡着的小钰——哪怕他是睡着了，仍分着一半的心神在关注着她。

醒过来的一刹那，李思川感觉到有人在注视着他。他脑子还迷迷糊糊的，只是意识到被子里的两个人不着寸缕，给人看见成什么样子。然后他又想是什么人会在大清早出现在人家的卧室里？这太没礼貌了。

李思川睁开眼，想发火，又觉得这个时候发火会让小钰不高兴。就在他在发火还是不发火之间考虑时，李思川彻底清醒过来，他一定神，眼前是一双严肃的眼睛和一张圆圆的脸。

李思川尴尬得不知道该发愁还是该发笑。他的手悄悄在被子里把被角抓紧，努力不让两个人的脖子以下脱离被子的保护。床边那双眼睛还在严肃地盯着他，不说话。李思川只好把头从枕头上抬高，露出一个温和的笑容，主动打招呼：“早上好。”

那双眼睛的主人绷着圆圆的脸，看着床上这一对人，显然对这个情况没有思想准备，不知该怎么办才好。过了一会儿，她眨了眨眼睛，张了张嘴，似乎就要拔高声音尖叫，吓得李思川马上说：“嗨！早上想吃什么？蓝莓煎饼？加多点枫糖。”

听李思川这么说，小圆脸闭上嘴，思考了一下，摇了摇头。

李思川赶紧又说：“那芒果班戟？浇多点巧克力酱？”

小圆脸再次摇头，脸却没那么严肃了。

李思川知道已经成功了三成，继续编造谎言：“牛奶吐司？”

小圆脸这次点了点头，一脸严肃地离开了。

等小圆脸走了，李思川才推一推怀里的人，问：“你装睡是吧？我知道你早就醒了。”

小钰还睡在他的胸前，把脸埋在被子里，闷闷地笑了一声。

他们婚姻的后两年小钰就很少笑了，笑出声来的时候更少。李思川颇为惊奇，坐起来探头看她。她把脸藏进枕头里，避开他。李思川不肯，把她的肩头扳过来，这才看见她脸上掩不住的笑容。

在那样的夜晚后有这样一个清晨，让谁都没了脾气。李思川俯身吻她，小钰躲开，低声说：“你快起来穿衣服吧，别再让她堵在床上。”

李思川无奈，只得揭开被子下床，一边朝卫生间里走，一边咕哝道：“我长这么大，活到这把年纪，这还是第一次被人堵在被窝里下不了床。这人还不是别人，是自己的女儿。”他走到在卫生间门口，又回头说道：“不过你刚才可是说错了，不是我一个人被她堵在床上，你也一样。”

小钰听了继续笑。

李思川也一样在笑，镜子里的人笑得嘴都合不拢。他朝里头那个竖了一下拇指，然后飞快地冲了澡，穿上小钰的浴袍。她的浴袍从来都是白色的，像酒店用品，穿在他的身上除了短点，其他都还好。她的卫生间里只有一支牙刷，李思川毫无心理障碍地用她的牙刷刷了牙。然后拿了一块干毛巾擦着湿淋淋的头发，走出去随意地问道：“她去哪里了？”

“去给你拿牛奶吐司了。”小钰笑着答道。她侧身躺着，没有看

李思川。但他在窗户的玻璃里看见了自己的影子。

“什么？”李思川问。

“你不是说要吃牛奶吐司？她去给你拿了。”小钰闭着眼睛说道。

“不是啊，”李思川一脸诧异，“我是问她要不要吃牛奶吐司。我开始问她要不要吃蓝莓煎饼，她摇头。我又问要不要芒果班戟，她又摇头。我才问她牛奶吐司的。”

“她点头了，表示家里有。”小钰不耐烦起来，窗外光线渐强，她一向怕亮，立刻拉过一个枕头来，压住上半边脸。

“你说的蓝莓芒果什么的，家里正好没了，所以她摇头。”

李思川一听就知道她的语气就知道她开始不耐烦了，更何况她还用上了枕头。她的身体语言，他一向能够领会无误。在他们没离婚的时候，当小钰一表示出她的不耐烦来，他的热情也跟着减退了。再多的爱情、再深的感情，遇上她这样的冷漠，都会消失无踪。

李思川弯腰，拣起昨天晚上随手剥下的衣服。

所有的衣服都堆在地上，散发着隔宿的气息。衬衫带着酒气、长裤有褶子、袜子是脏的、外套团成一团，一只袖子还翻了过来。他看着这些没清理过的衣服，实在不想穿上身，压着脾气问：“这里有我的衣服吗？”

小钰简单地回答了一个字：“没。”

李思川也知道不会有，问她不过是白问。他忍着穿了衣服，正穿鞋的时候，小圆脸进来了。她手里端着一个托盘，盘子里有一只玻璃杯，杯子里有一半的牛奶，另一半已经被泼洒在了托盘里，杯子边上还有一片吐司，有一半正被泼出来的牛奶浸泡着。

李思川看着她这严谨的小仆人样，又是惊奇，又是好笑，又是感动。他蹲下身和她齐高，接过托盘放在床尾的一个矮柜上，说：“这

是给我的吗？”

她点点头，眼睛睁得圆圆的，看着他。小圆脸的瞳仁儿漆黑，几乎要占据了整只眼睛，像一只弱光下的猫。李思川看得心都痛了，只想把她搂在胸前，又怕突然的大动作会吓着她。

于是小心翼翼地问：“谢谢，嗯，你想吃什么？还没告诉我呢？”

“吐司。”她说，声音轻轻，说完还瞄了一眼床上，像是怕说话的声音会吵醒睡着的人。

李思川不知道她已经有了这么敏锐的观察力和体贴心，她才四岁啊！别的四岁孩子还在打滚哭嚎，赖床赖学不肯去幼儿园。而他的小女儿，还留着齐眉的童花头，睁着猫一样的黑眼睛，却已经会给父母送早餐了。

这一早上的偶遇让他对她心折，他想死心塌地讨好她。

“不要别的？”李思川问。

她点头。

“那我们去看看厨房里有没有鸡蛋。”

她连连点头，露出一丝笑容，“你会吗？”

李思川温柔地点点头。他回头看床上的人——那人继续装睡，不吱声。

小圆脸“嗯”了一声，伸出一只手来握住他的一根手指。暖暖小小的手放在李思川的手里，让他的心都快像一块黄油融化在热锅里。李思川默默地握住她的小手，一手拿了那托盘，说：“带我去厨房，我们来做鸡蛋吐司给妈妈当早饭。”

她竖起一根手指在嘴前，“嘘”了一声，要他轻声点。李思川点头，眨一下眼，表示明白。她挪动小腿，领了他离开。

当年李思川和小钰结婚的时候，跌破了很多人的眼镜。他们的结婚照片流传出去时，就有人预言他们俩不是一路人，过不了几年一定会离婚。说的人多了，风言风语他们也听见过。李思川笑而不语，小钰当没听见。

果然才没几年，他们还是分开了。

当初提结婚的是小钰，提离婚的也是她。李思川怎么想，她从来不在乎。而李思川不想在她面前表现得太没自尊，被她气狠了，也发了狠心，心想，“我李思川这辈子见过多少女人？不见得没了你霍小钰就活不成！你既然这么不念夫妻情义，那我又何必死皮赖脸贴在你身边？我自问还是个男子汉，要点脸面吧！”于是像喝醉了酒一样，他挺了挺胸，说：“你要离婚是吧？我同意。”不过，一说完李思川就后悔了，那只手恨不得举起来抽自己两巴掌——明明没喝酒，为什么要说醉话？

但小钰的脾气他知道，从来说一不二。口头协议就等于是盖章公证的官方文件，绝不许对方反悔赖账。李思川一时英雄气长，儿女情短，生生断了两人的情分。

其实感情这回事，谁先认真，谁就认输。李思川先认得真，他应该愿赌服输。但他又不肯服软，于是他输了，先是输掉了他的感情，接着又输掉了他的婚姻。

李思川现在站在她的厨房里，为他们的小女儿做着早餐，心想，有什么好争的呢？为什么不承认他李思川就是离了霍小钰不行呢？为了争当时那一口气，付出的却是分开后的心苦。其实谁先认输又有什么关系呢？就算是说明白了，对，我就是爱你，我就是不想离开你，我就是……就是愿做你身边的一只羊，任你鞭来任你打，做你脚下一只狗，任你踢来任你骂……就承认了又能怎么样？如果能求得她心

软，放弃她的想法，他口头上认了输，实际上却赢了不是吗？说不定她会因此而感动了，放弃离婚的想法。

只是从始至终，他什么都没说，也就无从知道，她是不是会收回成命。

不过现在，因为昨天晚上，以及这个早晨，曾经挥之不去的遗憾渐渐淡去，李思川的心情很好，好得让他哼起歌来。

“我愿做一只小羊，跟在她身旁，我愿她拿着细细的皮鞭，不断轻轻地打在我身上。”李思川轻轻哼着一只老情歌，用一支叉子打着盘子里的鸡蛋，打好了，放在炉灶边上。

小圆脸站在一张木头矮凳上，把浸在牛奶里的吐司拎出来放进盘子里，蘸上蛋液。她细心地翻着面，让另一面也蘸上，然后指指炉子开关，示意他打火。

他看一眼炉子，是电磁炉，于是放心了。小钰的厨房没用明火，可见是细心到家，生怕女儿会出意外。这孩子这么能干，会送早餐会倒牛奶，突发奇想去点火烧水也不是没可能。

李思川取下墙上一只方形煎盘，切下一小块黄油放进锅里，按下煎蛋的一挡。小圆脸看着那一小片黄油快融化了，抓起那片浸过牛奶又裹了蛋液的吐司，放进煎盘里，抬头朝他笑一笑。

李思川回她一笑，学她的样子，用手把那片吐司翻个面。

她唱那半个音节：“一只小羊……”然后看看李思川，点了点头。

李思川明白，接着唱：“我愿放弃了财产，跟她去放羊，每天看着她红润的笑脸，和那美丽金边的衣裳。”

她灿然一笑，露出嘴角下边两粒小小的酒窝。

米窝。李思川想。

她曾经纠正过，在脸颊上的较大的小坑叫酒窝。在嘴角下边，小

如一粒糯米的小坑叫米窝。小钰的脸上，有最甜美的迷人的米窝。它像两粒细长的糯米，可以酿出最甜蜜最醉人的甜酒，只要她笑，就是春风拂面

李思川曾经拥有这世上最好的四粒糯米，可以酿出供他醉上一辈子的甜酒，但他为了赌一口气，放弃了。

什么叫愚蠢，他现在是知道了。

李思川和女儿合作，一个浸蛋液一个煎吐司，一下子就做好了早餐。盘子里的蛋液用完，她不再取吐司片，而是伸长了小手臂，放在水龙头下。李思川赶紧给她拧开水龙头，调好温度。她洗净了手，扶着台面爬下凳子，在橱柜门上挂着的一块擦手巾上擦干手。又走到冰箱前，打开来，回过头问：“你要什么？”

李思川惊奇地看着这个小孩儿，呆了一下才回答道：“橙汁，谢谢。”

他看见冰箱门里有一盒橙汁。

她“嗯”了一声，拿一只杯子倒了一杯橙汁，然后放好纸盒，又倒了一杯牛奶，这才关上冰箱门，然后指着地上两个杯子说：“可以吗？”

李思川忙过去把两个杯子放在餐桌上，说：“可以。请。”

她爬上餐桌边的，她的高凳上，坐好，说道：“谢谢。”

“不客气。”李思川受宠若惊地答，把两片煎好的吐司放在她的面前，自己也端了盘子坐下。

她没有动手，李思川醒悟过来，又回到橱柜前拉开抽屉，找到刀叉，拿了两副过来，放在两人的盘子边上。她说：“谢谢。”这才拿了叉子吃起来。

李思川喝一口橙汁，看她怎么用刀叉。她的一举一动都让他着迷。

小钰是怎么把她教育成这样的？一个四岁的孩子，是不是可以接受这些餐桌礼仪？

李思川看着她，见她用满掌抓握了叉子，把吐司拨到盘子边上，再把小嘴凑到盘子边，一口咬住，啃下一点，嚼了两下咽了，又啃一点。

他这才松了一口气——原来她和所有的孩子没什么两样，不过是在学大人的样子，过的还是儿童生活。她的这些在他看来的所谓餐桌礼仪，是小孩子在玩家家酒，有意在久未见面的父亲面前表现。

她吃了两口吐司，停下来喝一口牛奶。

李思川没话找话，问：“几点去幼儿园？”

她摇摇头。

“不用去？”

她点点头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她没有回答，大半张脸埋进杯子里，抬起眼睛看着他。透明的玻璃上面是两只圆溜溜的、乌黑的眼珠子。这幅画面太可爱，李思川几乎想抓过一支笔来，把她的样子画下来。

李思川发现了，她不爱说话，跟她的妈妈一样。

“星期天。”她妈妈的声音在他身后响起。

李思川回头，见小钰穿了一件没有腰身的白色长袍子过来，那袍子成A字形，下摆大大的，垂在她的脚踝处。袍子不知是什么面料做的，又软又贴身。不过这么简单的袍子，仍让她穿得有一种别样风情。

“哦，我忘了。”李思川说。他真的忘了，经她提醒，才想起昨天是星期六，有行业酒会，他在酒店里巧遇她，然后一时冲动，死皮赖脸地缠上她，跟她回家，来了这里，春宵一夜。

小钰走到女儿身边，在她脸上亲了一下，“早上好。”

女儿回亲她一下，“早上好。我们做了牛奶吐司。”

“谢谢，我很喜欢。”小钰把炉灶边的煎吐司拿过来，倒了一杯